

市中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和省、市有关工作要求，编制本报告并向社会公开。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zszy.gov.cn/>）查阅或下载。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龙头西路 17 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3252082，电子邮箱：gxj3252082@zz.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市中区工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强化信息公开载体建设，结合我局工作实际，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强化各项工作措施，在扩大公众知情权、满足公众信息需求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我局主动公开信息 49 条，其中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40 条，政务新媒体公开 9 条，召开新闻发布会 2 次。

（二）依申请公开

1、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2年，市中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按期答复。

2、收费和减免情况：

2022年市中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无收费和减免情况。

3、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2年市中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建立健全信息收集、审查、处理机制。在日常工作中，办公室结合我局公文制作和运转流程，主动收集各业务科室上产生的文件等政府信息。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安排专人对政府信息进行审查，将不宜公开的事项，依法进行存档、保管。经审查依法应当公开的事项，及时准确向社会公开，确保政府信息规范管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务新媒体“幸福微市中”“市中组工”等平台发布信息，推动政务公开信息向不同群体精准推送，提升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利度和幸福感。

（五）监督保障

根据新的职责分工，适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由局长任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组织，明确了政务公开办理

机构和专职人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针对上年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不够等问题，我局结合工作实际，重新规范公文处理流程，在办理文件时由拟文人、签发文件领导对是否公开、公开范围和公开方式，是否保密、密级和期限作出决定并签发。

2022年，我局主动公开信息数量较去年有所下降，部门动态信息等内容公开较少。下一步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上级要求，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抓好信息规范发布，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时效。做好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发布工作，按照要求及时、准确、规范发布信息，不断提升整体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市中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产生的收费事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2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2022年市中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各项工作要求，聚焦高质量发展做好信息公开，持续做好各类惠企政策的主动公开工作，引导社会支持、监督各类政策的实施。拓展网上政民互动渠道，政务公开页面主动公布政策咨询电话，以便及时收集社会公众对政策的意见、建议。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组成情况，研究解决政务公开重点难点问题，并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2022年，市中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共承办区级人大代表建议4件，办复率100%；承办区政协委员提案8件，办复率100%。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2年，我局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依托“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务新媒体“幸福微市中”“市中组工”等平台公布政策、发布信息，推动政务公开信息向不同群体精准推送，走好政策、信息传达的“最后一公里”。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数据统计没有需要说明的事项。

（六）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龙头西路17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3252082，电子邮箱：gxj3252082@zz.shandong.cn）。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2022年，市中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市中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年1月16日